

教育資料與研究雙月刊

第69期 2006年4月181-198頁

## 試論新聞傳播教育學術正當性的建立： 記者養成與媒介素養<sup>1</sup>教育

馮建三

### 摘要

1980年代而特別是晚近十年來網際網路普及後，傳媒產業的利潤競爭更是日趨激烈，致使記者等傳媒生產者的工作條件及其內容產出，不能不受負面影響。本文論稱，台灣的新聞傳播教育系統回應此一社會與技術變遷的重點有二。一是維持或強化更多社會與人文的反思知識於大學的記者養成教育。其次，高教體系應當急起直追，在2000年業已正式起步的基礎上，強化媒介素養教育。普及並深化媒介素養教育，除了可以奧援監督與改革媒介的需求，也同時有助於記者養成教育宗旨的完成。作者呼應陳世敏教授的看法，亦即新聞傳播教育的學術正當性之建立，在於推廣媒介素養教育，此外，本文也另作思考：我國大學的記者養成教育角色，遠比歐日美港中濃厚，是否可能成為利基，有助於台灣傳媒環境的改善？

**關鍵詞：**記者養成、媒介素養、新聞傳播教育、學術正當性、傳媒利潤競爭

---

馮建三，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教授

電子郵件為：jsfeng@nccu.edu.tw

來稿日期：2006年3月6日；修訂日期：2006年3月16日；採用日期：2006年4月13日

# A Contribution to Academic Legitimacy of Journalism and Communication Education: Training Journalists and Popularising Media Literacy

Chien San Feng

## Abstract

As the media industries compete more aggressively for profits since the 1980s, and in particular with internet's growing popularity after 1995, working conditions of media producers and their performances have been deteriorating. Responding to these social and technological changes, this paper argues that, in addition to bringing more critical reflection and knowledge into professional journalism's training courses, Taiwan's higher education needs to promote more fully media literacy, which has become more visible during the past five years in Taiwan. Growing acceptance of media literacy would increase the possibility that media environment be better supervised and hence reformed, which in turn can provide media professionals with more healthy media surroundings. The authors wishes to endorse the idea that academic legitimacy of journalism or communication departments lies in spreading media literacy, much more than in professional training, though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se two objectives should go hand in hand for supporting each other.

**Keywords:** training journalist, media literacy, journalism and communication education, academic legitimacy, profit competition of media industry

---

Chien San Feng,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Journalism,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E-mail: jsfeng@nccu.edu.tw

Manuscript received: March 6, 2006 ; Modified: March 16, 2006 ; Accepted: April 13, 2006

## 一、前言

台灣「新聞與傳播教育」（以下在合適時，僅稱「教育」）起於1949年之後，政治作戰學校新聞系、政治大學新聞所系、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系新聞組，以及世界新聞專科學校等學府，相繼從1951至1956年先後創立。1960與1970年代陸續有少數科系成立，但一直到1980年代中期以降，隨著經濟與政治情勢的變革，以及相應的高等教育快速成長，新聞與傳播受教人口才開始跟著明顯增加，其教育宗旨也從記者等相關從業人員的職業養成，演化至包括媒介素養的推廣，未來並可能（或說應該）以媒介素養為主要教育目標。

新聞與傳播教育從量變至質變的過程並非獨特見於台灣，而是以不等速度及規模貫穿於工業化（中）的國家，從美國、歐洲乃至於兩岸三地，莫不如此。各國教育系統對於此一社會與科技變遷的回應方式，無法脫離其既有體制所設定的格局，除了依序檢視台灣的大學記者養成與媒介素養教育的演變，本文的重點在於提出一個動態架構，整合這兩大類教育內涵。

## 二、社會、科技與新聞傳播教育

網際網路（internet）起源於冷戰期間。當時美國因應軍事需要，不得不使其設計符合分散及共用原則，其後隨著運用逐漸廣泛，至1995年左右，「網際網路」業已明顯成為輿論及人們的日常言談詞彙（馮建三，1999）。開始時，網際網路究竟有些什麼意義，傳統傳媒雖然已有感受，但二者之關係及前景還是渾沌未明。

到了本世紀初，趨勢已經趨向明朗。

網路事業雖然歷經了爭先恐後之投資，重演了鬱金香一般地泡沫譏諷，但它還是昂然前進。通過網路，個人作為某種新聞來源，從而部份補充或甚至取代記者角色的空間已經擴大，2001年出版的《草根媒體》標誌了這個進程。2003年統計數字顯示，美國人使用網路的時間佔總傳媒接觸時間的1/3以上，但網路廣告僅佔所有廣告的4%左右，與此呈現強烈反差，美國人讀報時間僅佔媒體總接觸時間約9%，但報紙卻攫取了總廣告額的1/3強（Markillie, 2005:13），廣告主不會容忍美國報紙坐收廣告收入，卻不能同時有效遞送讀者時間給他們，道理明顯。2004年，個人輕易架設自屬網站的風潮已經成形，人們稱之為美國的「部落格年」，《中國時報》則率台灣報業之先，在次（2005）年運用部落格設計，同時邀請旗下記者與外界文人，在其架構下設置個人部落格；同年七月初倫敦地下鐵爆炸案，許多人看到（包括傳媒刊登的）現場照片，並不是來自記者，而是來自手機拍照所得之網路傳送。

諸如此類的變化，加上從1995至2003年間，美國、歐洲與日本的報紙發行人數分別跌了5%、3%與2%，以及美國的18至29歲上網人口當中，有44%經常讀部落格而很少接觸報紙<sup>2</sup>，在在都使得（報紙）新聞事業是否還能繼續存在，成為時人熱烈的討論問題。至於報紙的式微，則眾人皆說，這已經是大勢所趨，不可能逆轉，包括中國大陸這個報紙等傳媒連續高成長20餘年、僅在2005年前三季「低」成長6.8%之際，都已使得知名報紙的社長<sup>3</sup>為文表示，「未來... 網路... 還將... 爆炸式發展... 報紙... 競爭... 更加激烈... 整合與轉型勢在必行」。晚近，更有人<sup>4</sup>預測，2014年將是報

紙的最後一年。

相形之下，蕭條者其實是台灣的報紙。台灣每百戶的報紙份數從50.91份（1977）逐年爬升至最高的75.54份（1986）後，緩慢下滑至1995年仍有60.54份，接著就急轉直下至2000與2004年的46.91與35.44份<sup>5</sup>。創辦於2003年春季的《蘋果日報》，歷經一年多突進，至2005年已在讀者及廣告市場取得可觀的斬獲，成為全台廣告與銷售量第一的報紙。但是整體報業仍持續低迷，如《中國時報》與《聯合報》的廣告收入在1988年是33與32億，至1998年是最高峰，隨後下滑到2002年的最低點（30與28億；2004年略回升至36與34億）（王天濱，2003：453）<sup>6</sup>。台灣報紙閱讀人口及廣告收入下降速度與幅度，顯然讓歐美日瞠目結舌（特別對2005年時多數報紙仍有可觀盈餘的美國來說，更是難以理解）<sup>7</sup>。

假使在網路牽引下，人們使用書籍、雜誌至廣播電視的時間都要為之減少，致使這些傳統傳媒（特別是報紙）的相應重要性，不能不減低，那麼，這對新聞與傳播教育意味著什麼？這是第一個問題。

校園無法是、也不應該是象牙塔，校園與社會必然互動。傳媒事業主在網路...等技術的中介下，對教育提出了互動的要求。傳媒事業主也在彼此交戰競爭之中，從另一個面向，對於教育也提出了另一種互動的要求。這裡指新技術出現時，屢次引起新的期待，以為舊結構不得不重新洗牌，但事實到頭來總是挫傷了希望，傳媒產業的所有權是在日趨集中？並且，至今為止，更多的國家政策是在縱容而不是阻止、遑論翻轉這個走向，包括傳統公營的廣電機構之擴充速度，慢於私有的廣電規模之增長。在這個過程，代理傳媒業主的

各個經理人既聯合又競爭，雖然聯合最後只能是競爭王位的手段。然而，競爭不只是事業主的牟利「效率」行為，競爭的意義更在於，競爭誘發或迫使基層傳媒從業人員，不得不進入為人作嫁，進入為了資本積累而競爭的情境，其最後展現是工作條件的變化（比如，勞動力的兩極化，其中一極的最惡劣結果就是失業），以及相應的，新聞專業品質在內的傳媒內容，愈來愈不能符合多元的要求，或甚至最基本的標準，都嫌陳義過高。兩相加總，傳媒的資金、人力與內容市場愈是不受規範，愈是對於民主政治的運轉，愈加不利（Baker, 2002）。傳媒的這個發展狀態對於教育意味著什麼？這是第二個問題。

在特定人群的特定意圖下，傳播科技運用於全球傳媒事業的過程，出現了以上效應，這篇文章提出了這個體認，並在此認知下，思索以上兩類新聞傳播教育的問題。一方面，它只是以不同的話語（修辭），改寫或重述前人就相類課題所作的論述努力（翁秀琪，2004），是一種述而不作的腦力操練。另一方面，它也可能略有新意，亦即本文將更明確地表明，「教育」正當性的落實，其判準最終恐怕不能只是內蘊，而也必須同時是外生。教育者的學術研究成績是否得到同儕或學術行政體系的認可，是正當性的來源之一。教育產生了多少的「淑世」作用，是另一種不見得較不重要，而是更重要的正當性來源。本文認為，這兩種內外判準並非不能合流。事實上，愈多教育人士認知並實踐了淑世這個外燦標準，並因為體認淑世需要仰仗更豐富且有效的知識生產與教學，因此更加投入於教育研究，則教育的內生正當性，也就自然跟隨提高。

### 三、記者養成與大學教育

作為一種全職的行業，中介於一般閱聽大眾及消息來源（從政府單位、工商機構至知名人士與市井小民）之間，對自然與社會現象的定時記錄、解釋、分析與評論的人，也就是記者，並不會因為技術（如手提攝影機、手機、網際網路、部落格……等等的興起，）有利於更多個人在業餘時間，兼而從事這類編採活動而消失。雖然記者全職人數的多寡與其他行業相同，是會因為市場的經濟變遷而升降，社會力規範市場經濟活動的能力與幅度大，則職業結構之穩定度高，反之則低。其次，全職記者需要的是好奇心、提問、觀察、紀錄、分析、解釋、呈現（從文字至音象）之技巧與能力及公共服務精神，這些技能與原則不會因為因為媒介的形式差異而有根本不同，而是較大部分可以相通；雖然，因為媒介的不同特性與表意邏輯，這些技能需要相適應的調整。這也就是論者（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1996：19）所說，教育過程不宜以媒介形式而劃分科系或課程、不宜依據報章雜誌或廣電等傳統傳媒而成系所、不宜隨網路或數位等技術而設院校：「設計課程要超越過去以媒體為主軸的思考方式」，教育必需轉而強化對「程序知識」與「情境知識」，而不是偏重「陳述知識」的傳授與討論。

接下來提問的是，誰來養成記者？大學與業界的各自角色為何？養成之後是否需要國家認證？在認證的過程中記者的集體組織（如工會）發揮了哪些作用？

歷史上美國（及受其影響的中國大陸、香港與台灣等）大學之新聞傳播教育在記者養成的過程，扮演的角色及份量，

遠比歐日等國家來得濃厚與吃重<sup>8</sup>；至於歐日，記者的養成在相當大的範圍內仍由傳媒產業界（包括資方與勞方）主導。

不過無論哪種模式，歷史的衍展趨勢似乎相當清楚，高教單位的非新聞等專業教育內涵，對於記者養成的作用力，應該是在增強而不是減弱，我們可從三方面窺知。一是教育文憑成為入行的某種門檻，擁有大學文憑的記者比例也就只增不減，亦即成為記者的人，愈來愈多會在大學接受正式教育。二是美國大學自身的變化，其新聞教育在專業等訓練等內涵之外，引進了更多的人文與社會學科的薰陶。三是傳統上由業界自行訓練記者的歐洲國家（如英國），其大學出現了更多的新聞或傳媒課程或研究所。

創立超過一世紀的哥倫比亞新聞學院，應該是美國記者養成教育的最知名機構之一（Boylan, 2003）。2002年春，以憲法、傳播法及傳播哲學聞名的教授包林傑（Lee Bollinger）出掌哥大校長，至七月，他要求該所暫停尋覓新任院長，並旋即另組龐大的三十四人小組為該學院、也就是新聞教育的目標及課程結構等，另作思考與討論後，於2003年春延攬了新院長。該院原本只設一年的碩士課程（master of science），幾乎全部集中在編輯採訪寫作（及相關法規）的訓練。至2005年九月，該院推出了新的碩士（master of arts）課程，讓已經取得前述學位的人多一年時間，修習該學院或哥大相關學院的文社法商等學科課程，它強調跨學科及新聞的學術內涵（Cunningham, 2002; Casselman, 2003）。其次，孕育了三年多，含哥大在內的五所美國高校學府也在2005年暮春，聯合宣布將以六百萬美元整合這些學校的新聞及相關



課程，期望使其成為平台，此導引也影響美國有關傳媒議題的論述<sup>9</sup>。

英國的記者養成以學徒制為主，但是有跡象顯示，學院的角色是在增強。比如，至本世紀初運作已達四十餘年的「英國記者培訓公會」(National Council for the Training of Journalists, NCTJ)，角色雖然還是很重要，但原先提供相關副碩士(diploma)或學士學位的學校，不再尋求NCTJ認證其課程。1990年代中期的不等調查顯示，英國所有大學提供的傳媒(media)課程當中，申請選修的人數是實際容納數10倍以上的科目，業已超過一千個。到了本世紀初，英國大學本科當中，已經有了331個新聞專業(journalism)課程<sup>10</sup>(馮建三，1992a，1992b；Esser, 2003)。至2005年，在五位資深記者(部份已轉學術)綢繆下，首次傳出歷史悠久的牛津大學，刻正計畫設立新聞研究與教學機構，他們宣稱要以牛津的聲望及作用力，改進英國報紙新聞的表現<sup>11</sup>。

相較於英美，肇因於歷史形構的威權政體之需要及冷戰格局，台灣高教在記者養成的過程，扮演了更為明顯的角色，並且此一歷史遺緒至今(程宗明，1999；林麗雲，2004)，還在以其制度慣性或惰性，發生作用，比如，台灣記者接受大學教育及畢業於新聞傳播相關科系的人數比例，不但明顯高於美國，也高於中國及香港等地。其次，若對比美國密蘇里等州立大學的新聞傳播本科生之大一、大二並不分系，因此編採等傳播相關學分僅居其畢業總學分的25%左右，台灣的大學新聞教育卻絕大多數在大學學士階段就已經展開，且從大一起就教授編採等實務課程，致使傳播相關學分約在50%上下<sup>13</sup>，這又添厚了

台灣高教單位與傳媒人員養成的關係。最後，由於台灣的大學體制及台灣的傳媒數量與美國有別，這就使得台灣唯一有意仿照哥大新聞所模式的台灣大學，雖挹注超越大學平均水平甚多的資源於新聞所<sup>14</sup>，取得了一定的成績，但還是較難與哥大本身等駕齊驅(當然，是有不少美國人對哥大「成績」另有意見(Lindsay, 2005))。

在認證方面，新聞傳播作為一種專業的內涵，理當先尊重與追求「差異」，從中才能協調並進而凝聚社會文化與民主政治的共識，這與法律、會計、醫師、建築等，傾向有成套操作技術或程序可資遵循，也經常由國家考試加以認證，並不相同，而其實也不宜相同(雖然國家是應該通過合適的傳播政策，協助傳媒事業完成其公共服務的宗旨<sup>15</sup>)。最後，值得提醒的是，在西方常見，由受雇人員的集體組織(經常是工會)考核並維持記者之水平的作法<sup>16</sup>，與西方前述專業相同，應該是正當也有效的。讓人扼腕的是，雖有正當基礎，也可以作為振興新聞人員表現的依據，但這個集體自行規範及提攜的作法，畢竟至今尚未能在台灣等華人地區誕生。

#### 四、媒介素養與傳播教育

台灣高教學府扮演相對吃重的記者培育角色。對於學生，特別是對於教師，這是惱人的成份，卻也是一種責任與期許。

先看惱人的部份。除了所謂新聞理論與實務之「脫節」這類不見得真實但廣為存在於學院或業界口中的既有問題<sup>17</sup>、除了師資等形成的學習環境與學生期待的落差這類同樣存在於其他學科的問題，以及除了似乎是獨特見於新聞科系學生經常擔

心自己的本職學能難以「匹敵」各新聞路線所對應的科系學生（如經濟、政治、法律、財管... 等）以致於擔心求職不利或日後發展有所遜色之外<sup>18</sup>，從教師角度視之，立即必須回應的課題可能還在於新聞傳播的「學術」正當性應該怎麼建立。

十年前，我國發行最久的新聞傳播學術刊物《新聞學研究》推出了專題「『新』傳播教育」<sup>19</sup>。該專題的編輯前言簡述了該期出版前幾年，美國有二十餘個大學因預算減少而考慮或根本已經裁撤或合併了新聞系，而東京大學的新聞研究所也早已更名爲「社會情報研究所」。作此陳述後，該專題主編陳世敏教授提出了一個問題：「傳播學應該如何提高學術地位，以加強它在大學校園的正當性？」，答案則是，「像歐洲這樣把傳播學變成通識教育或公民教育的一部份，應是取得學術正當性的良策之一」。事實上，日後在中文被正式命名爲「媒介素養（或媒體識讀）」的教育推廣，得以從無至有、從隱而不顯至正式成軍，其最早或至少是較早提出而貢獻至今的學人之一，也包括了陳世敏教授<sup>20</sup>。

什麼是媒介素養教育？這裡分別從四方面視之。一是以修習這個科目的人爲準。在媒介素養成爲大學課程，提供非傳播科系的學生選修之前（在台灣是指公元2000年，詳後），傳播科系設置供本系學生修習的課程，其實已經有了日後命名爲媒介素養的影跡。這類課程包括了傳播理論等基礎課程，也包括媒介批評、當代大眾傳播問題、新聞事業問題、新聞倫理、社會問題與大眾傳播等等應用性質比較明顯的課程。另外，1990年代初、中期起出現於廣播或電視的《媒體怕怕》等等以社會大眾爲對象的節目<sup>21</sup>，其實也是某種媒介

素養教育的推行。其次，相對於傳播理論、研究方法、文化研究、傳播政治經濟學、批判傳播理論、論述-再現-言說分析... 等基礎科目，我們不妨說媒介素養的應用性質更爲濃厚。既然如此，媒介素養授課的內容可以有或應該有的元素，通常不太容易有定論，而大抵會反應教授者或書寫者的認知、專長能力與選擇。第三，如前所說，相對於記者等傳播人員養成的「職業」教育，媒體素養教育的推動不在於職業考量，而是「公民」或博雅教育的構成部份，雖然後文將論稱，記者等傳播從業人員有了這些素養後，對其提升本身職業的涵養會有幫助，對其投入傳媒改造的意願與能力，從而提升職業尊嚴，應有正面的意義。最後，延續前言而也是本文認爲最重要的面向是，若大學（特別是台灣）新聞教育因爲各種因素（從傳媒表現不佳至畢業生從事相關行業的人數比例不高<sup>22</sup>），以致其記者養成教育可能有減低其學術正當性之虞，（即便如此，後文希望論稱我國傳播學界應該翻轉此包袱，使其成爲增加而不是耗損自身正當性的助力）則媒介素養的引進，恰如陳世敏所說，可用來增加傳播教育的學術正當性。

格外具有潛在意義的是，假使教育者不停留於此，亦即我們與其說媒介素養教育本身「自動」增加了傳播學術的正當性，不如說這個正當性來自於，通過媒介素養教育，能夠使「同學具備監督、改造媒體的決心、知識和基本能力。」<sup>23</sup>這是更正面的認知，並且媒介素養教育最好，也確實促成了媒體的實質改造，這與其說高等教育的正當性，在於讓學生取得合宜的學識與學位，不如說其正當性在於通過學生的受教，使得社會能夠往更爲合理、

均衡且能永續的方向發展。

這個認知也隱然見諸於羅文輝等人（2004）的研究。他們在調查研究兩岸三地的新聞傳播教育時，一開始就提出了這樣的假設：「新聞人員的教育水準特別值得關注，主要是... 他們... 可能會對新聞媒介的表現產生影響」。雖然傳媒表現的高下，及其是否符合民主社會的需要，顯然受制於相當多樣的因素（比如，政府是否施行了良好的資訊自由法、政府是否立法要求特定產業的營運資訊也能公開週知以方便傳媒監督、傳媒產權是否公私均衡、傳媒競爭的標的是否不限於利潤、傳媒勞動者是否擁有自主且有力的工會組織、社會是存在有利且公允的傳媒監督機構... 等等），但其中必然有教育可以扮演的重要部份，應無疑問。最後值得注意的是，前引文的結論這麼寫著：「相對於中國大陸和香港，台灣的傳播學界在整體上較重視批判理論的觀點...對主流價值的批評和審視，而非在於主流價值的『再生產』...」<sup>24</sup>果真如此，那麼，怎麼樣使這些批判課程，更有系統且更能呼應改變傳媒結構的要求，就是很重要的課題了。唯其如此，不僅學生在畢業後投入於傳播行業時，可以得到比較合理的工作環境，台灣這類既存的教育特徵，也才可以對方興未艾的媒介素養通識教育，產生更大的支援作用。

## 五、試擬新聞傳播教育雙重目標的動態架構

無論是歷史的既存條件，或是世界趨勢，記者養成都是（台灣）新聞傳播教育無法迴避的工作目標之一。然而，第二個可能是更重要的目標，應該是陳世敏

（1996）所揭櫫的媒介素養教育的推進。雖然，學生大多因第一項目標而進入相關科系，並因此使其成為人文社會學科中相對熱門的報考或申請領域。

從事教育的人必須自付並討論，這兩種目標（學生的想像與大學的理念）是否衝突或能夠調和？如果能夠調和，又如何調和這兩種目標？

一方面，懷抱職業想像而就讀大學相應科系的現實，或許不符合大學在於培養一般能力及涵養的理念，但隨大學的擴張及人際競爭的增強，這就使得求學者希望在動盪、虛無飄渺的環境中，儘量求得（也許是虛妄的）短暫穩定，成為並無不可理解的常態情況。並且，過去十多年來，進入傳媒科系的分數依然不低，但傳播行業的表現之不合理想的程度卻未減反增，二者甚至居然似乎是逆向相關。特別是電視，報考生分數日高之際<sup>25</sup>，電視更不可或缺，卻又惹人嫌惡的成份也與日俱增。

在這個情勢下，原先為了職業想像而投身的傳播科系學生，對於課堂的傳媒職業之養成教育，輕則很容易就會產生無所適從的反應，重則是反感、甚至卻步於傳播實務之門，特別是在重大傳媒報導引發各界交相指責，或傳播學門的師生自省之下，這個反應會可能更加強烈<sup>26</sup>。另一方面，近二十年來的高教擴張過程，新聞傳播科系學生的人數增加比例其實仍低於整體平均數近20%<sup>27</sup>，若以碩士生為準，更是遠落後於法律系與企管系的擴張<sup>28</sup>，學士班則慢於企管、財管、會計與國際貿易。

相較於這些同樣具有職業對應關係的法律與商學科系，除了前文已經提及，記者若是專業，也因不需要也不應該由國家（設定）認證（標準）而有別於律師、醫師



與會計師外，新聞行業至少還有三點特徵，勢將造成新播聞傳教育者有更為迫切的需要，必須明白而正式地讓外界（包括現在及未來的學生）知曉，雖然職業養成是本學門教育的目標之一，但這個目標的真正完成，必須以更大的規模，擴張第二個、也就是媒介素養的教育範圍與成果。

其一，就流行意識或職業價值的取向來說，新聞傳播這個比較年輕的學科，仍然處於相對後面的位置，反映在律師、醫師等行業的社會聲望調查，以及報考相應科系的分數高於記者等傳播人員。其二，進入本行所需的最低技術能力與類型，相較於與醫師、律師等有所差別，以致於新聞傳播的短期職業培訓，以及傳媒機構捨棄建教合作，改採校園記者與實習等更為節省成本的方式招募其所需的人力，遠比法律等科系來得可行與普遍。學院的傳媒職業教育想像之吸引力終究會減淡。第三也是最重要的是，新聞是最容易成名或動輒得咎的特殊行業，其影響力及能見度遠超出其實際的社會地位與職業想像。傳媒如同空氣、水與陽光，無時無地不與人同在，這使其好壞逐日逐時攤在人們眼前，供人體驗與審視，而任何人都有能力、也都有權力對於傳媒表現提出個人的觀感與看法。人們對傳媒產生臧否的印象、動力或頻次，遠遠高於人們對於法律、商學等科系所對應的職業之表現的訾評，其根源在此。政商法等等弊端醜聞，即便見諸傳媒，終究乍現不久長；反觀傳媒再現或誤現百行百業，人人時時刻刻接觸，必生意見乃至於怨懟。從事新聞傳播教育工作的人，在讀到「君子之過也，如日月之食焉。過也，人皆見之；更也，人皆仰之」這類意思時，或許會很有感受。

因此，無論是主觀欲求或是客觀使然，傳播教育者在建立自身的正當性之時，都應該雙管齊下，無需排除而也不可能排除記者等實務人員的養成，但與此同時必須清楚定位自己的教育內涵及價值，更在於媒介素養的推廣，而且這個推廣還有助於記者及傳媒的表現，使其更為符合民主社會的需要。接著，下文將先扼要簡述媒介素養在台灣的發展歷程（主要是借用吳翠珍教授<sup>30</sup>等人的既有研究成果，但略有增補），最後再提出一個架構，使同時涵蓋記者養成與媒介素養教育的推廣。

如果我們要找個年代，標誌台灣媒介素養教育的分水嶺，那麼，西元2000年是個合適的斷點。在此之前，媒介素養只是學院的提倡，至2000年，這些努力凝聚成為一些具體事件的展示，其後，政治系統開始呼應起自學院的訴求。在基金會或傳媒的文字與音象推廣之外，2000年後，學院並開始有該類書的出版。以下分別從「學院」、「社會」及「政治」三方面，簡述西元2000年對於台灣媒介素養的意義。

1999年十二月，學院第一個媒介素養研究室在吳翠珍的運籌及協調下，在政治大學傳播學院成立，並旋即在2000年四月召開了「媒體素養公民教育國際研討會」，同年九月並在吳翠珍的主持下，由該院四位教師聯合開設了媒介素養通識課程<sup>31</sup>。

2000年五月，財團法人電視文化研究基金會（1992年八月成立）改組為「財團法人媒體識讀教育基金會」，並成立「媒體識讀推廣中心」<sup>32</sup>。

在政治系統方面，1990年代以來，每年都有選舉的台灣在2000年初，第一次有候選人並且是稍後當選總統的候選人在其

競選藍圖，提出了「傳播媒體白皮書」，其中第四章是「對媒體使用者提供服務的傳播媒體政策，提倡媒體公民教育……」<sup>33</sup>。

這三起象徵不同力場的動作，聚集於媒介素養，與其說是從事者彼此串連或觀望而出聲，不如說，更可能的實況是各自獨立提出。雖然合理的解釋是，這些獨立行為得在學院等單位從事多年相關工作後，才能在2000年以前述方式有了初步的沈澱，並開啓了教育部的後續工作，其中一個具體成果是陳世敏、吳翠珍等人在2002年，為教育部社教司完成了《媒體素養教育政策白皮書》，教育部並在2003年5月1日成立媒體素養教育委員會<sup>34</sup>。另外，除了已在學士、碩士及社區大學設置20餘個課程、推進若干短期師資的培訓，學院也在2005年完成兩本教科書<sup>35</sup>，陳、吳兩人並在這些基礎之上，即將在2006年春另組「台灣媒體素養教育學會」<sup>36</sup>，台灣媒介素養的論述與推動雖然快於也廣於中國大陸與香港，卻已經遲於許多國家，來日有待努力與創新的地方仍多。

其中一個重要的創新方向是前文所說，媒介素養教育最後還在於養成人們監督與改造傳媒的認知與能力。提出這個目標的作者群，剛好也是將媒介素養廣泛列為必修科目的兩所學校，也就是世新大學（傳播學院在內的十四個科系之大一必修）與慈濟大學（所有大一必修課程<sup>37</sup>）。延伸這個主張，同時也是本文再三表達的期待是，記者養成與媒介素養的教育訴求，應該都只是手段，傳媒表現的良窳，以及其表現所賴以運作的傳媒環境之是否健康，是否合乎推動社會改革的需要，才是教育最終所企圖接近或完成的目標。新聞傳播教育不只是為了養成記者而施教，也不只

是為媒介識讀而施教，更是為了通過大學教育，使得建構合宜的傳播環境之主張，得到更穩固的落實的基礎。

記者等傳播從業人員的養成，不是要讓未來的傳播產業後備軍在進入職場後，就隨波逐流或溺斃於醬缸，而是要先期加以思想準備或武裝，至少讓他們隨遇而安，最好是能擁有集體能力，營造自己的合理工作環境，從而為社會之傳播公益而行動。媒介素養不是只讓學習者從壞蘋果中挑出較不壞者，或是讓學習者繞開毒蘋果不要食用，而是要讓這樣的認知，轉化為力量，要求所有的蘋果都是好蘋果。

據此認知，下文以媒體改造作為最終價值，將記者等職業養成教育、媒介素養及媒體改造的關係，畫成圖1，並說明之。

圖1表示有關改善媒體的想法及實際作法，大約可分作五個類型，而貫穿其間者就是媒介素養可傳授的內容。這五個類型不宜、也不好孤立看待，它們具有互動的連環關係，彼此交互影響，因此圖1的四個方框及一個圓框，以雙向箭頭產生聯繫。

首先，依據改造的對象，媒體改造可以是接收媒體訊息的人（一般稱之為媒體消費者、受眾、閱聽人、閱聽大眾、使用者、公民等，不同用語所蘊涵的意義，有所差別），可以是媒體訊息的生產者（記者、演藝人員等等）。

其次再依據改造的範圍，又可得到個別（獨善其身）與集體（兼善天下）的兩個層次。根據這兩個標準，我們可以得到四種類型的媒體改造，分別是：

（一）使用者個別層次：除了相應的方格所舉例者，不妨另將之定義為「個別努力以求減少現存媒體系統中不可欲的傳播效果」；

- (二) 使用者集體層次：除了相應的方格所舉例者，不妨另將之定義為「集體努力以求減少現存媒體系統中不可欲的傳播效果」；
- (三) 生產者個別層次：除了相應的方格所舉例者，不妨另將之定義為「個別努力以求增加現存媒體系統中可欲的傳播效果」；
- (四) 生產者集體層次：除了相應的方格所舉例者，不妨另將之定義為「集體努力以求增加現存媒體系統中可欲的傳播效果」。

這裡要說明的是，這四個類型在概念上的劃分，應該比較沒有困難，惟實際上除了依據媒體使用（消費）與生產將媒體的改造作以上歸類，我們還可以察覺，另有一種媒體改造類型，不是這些類型的任何一個所可以完全涵蓋，我們稱之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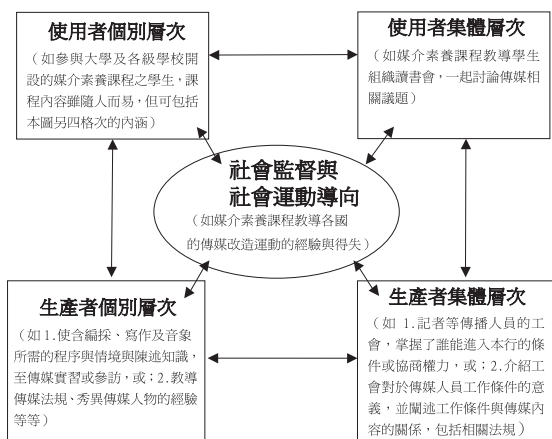
- (五) 社會運動導向的媒體改造類型：涉及二個以上類型的改造，也常超出這些改造的定義範圍。比如，它可以是涉及個人對於媒體表現有了不滿（如觀眾指責媒體侵害隱私權，記者抱怨媒體競爭壓力迫使他們追逐隱私），然後在特定動因導引下，這些不等的個

人有了結合，針對特定媒體所需要改造的部分，進行遊說或其他外顯行為（如撰文、講演、連署、靜坐、遊行等），以求產生社會壓力，要求進行媒體改造。

這五種媒體改造類型的動態關係，以及「媒介素養」課程在其間的位置，可以作如下看待：

媒介素養的任務在於向同學介紹及評估，當前的媒體環境及其表現，並進而以較便捷的快速的、有效的方式，讓學習者掌握媒體內容的潛力與限制。這裡所期待的最低目標是讓媒體使用者（本課程選修生）養成個別的能力，足以自我反制媒體的劣質內容，是一種徐佳士教授稱之為耳聰目明的閱聽人之養成，至少消極地使其具備媒介社會所應該具備的「防身術」。

假使同學有了這個能力（第一類型的媒體改造），然後在鄰里街坊、同學之間或未來的工作場所，組織類似的學習小組，那就走向了第二類型的改造活動，或是在有此自覺之後，激發起參加外界所發動的媒體改造活動（如無線電視民主化聯盟2000年起、媒體改造學社從2003年起所推動的公共廣播電視集團的構想（林麗雲，2003）），那就走向了第五類型。假使同學當中未來有人成為記者，或其他媒體內容的生產者，而我們的課程除了講授如何在職場上「記實避禍」（陳順孝，2003）之外，又安排了一些值得學習的記者榜樣之課題，也安排了有關媒體工會的意義及在台灣的限制，以便讓學習者日後成為記者等媒體內容生產者之後，有更多資源得以思考這些問題，並且假設這樣的用意也能有效地為學習者吸收，那麼，媒介素養的這部份意義，也就可以說是導引到了第三



類型的媒體改造<sup>38</sup>。如果同學未來進入職業場所，參與了生產者的組織及教育工作，那就導引到了第四類型的改造。

以上是從教育者的立場，討論如目前媒介素養的課程，可以在什麼層次與機緣，與不同類型的媒體改造，產生有機連帶。我們當然也可以從其他立足點理解這個有機連帶的運行。譬如，媒體社會運動團體應該會很願意把握各種機會，對外說明他們的主張，假使他們受邀，至課堂上參加座談或講演，那就是由第五類改造走向了第一或第二類，假使他們的發言對象是個別媒體記者或媒體工會，那就是第三與第四類型。又如，假使媒體報導了媒體社運團體的示威遊行活動或其他傳媒事件，這些報導可能會激發一些人（學生、一般民衆或媒體人員本身），想要更加了解我們媒體系統之問題何在，而我們是否又可在什麼條件下，為改善媒體系統恪盡一己之力。

當然這些只是舉例，五種類型的實際連帶，比這裡所能說明的更為豐富、精彩而有動感。

## 六、結語

這篇文章關注傳播科技運用的社會脈絡，焦點置放於它對記者養成及對媒介素養教育的啟發。總括前文的議論，共有五點看法（或說建言）：

- （一）教育的正當性不只是來自於教育系統的內部建構，它必須而同時也必然來自於教育之外。這就是說，相應的社會環節之表現良窳，同樣會影響教育正當性的有無及高低。
- （二）因此，即便新聞傳播教育學界的論

述，能夠使其在學術社群當中或在國家資源分配當中，取得更有利的位置，但與此同時，現實傳媒的表現不如人意的幅度若是與日俱增，則其正當性難以提升。

- （三）傳媒表現愈不理想，傳播教育的正當性將有趨低之虞，而教育單位並無法在自行限縮教育目標後，挽救滑落的正當性。易言之，教育者即便宣稱教育目標僅在推廣媒介素養、宣稱已經告誡傳媒倫理的重要、宣稱傳媒或社會是染缸致使畢業生沾染了未曾於課堂認可的惡習，因此傳媒表現之墮敗與其無關，仍很可能於事無補，社會不會因此見諒、遑論尊重傳播教育。
- （四）華人社會（特別是台灣）影隨美國而非歐日模式，使學院承擔較重的（廣義）記者養成之責任，可能是減少教育正當性的原因，從而可能是缺點。但另作認知與思考，這個歷史事實也可能翻轉成為資產，搖身一變，成為提升教育正當性的助力，如果學院能夠明白調整教育目標，並擬定短、中、長的進程而逐次調整課程結構。
- （五）歷經過去二十年，而特別是1990年代中期以後的高教變遷及學院相關的論述，顯示愈來愈多的教育者已有前述認知，本文可說是進一步呼應了形勢的召喚，延續了前人已經提出的呼籲，要求新聞傳播教育者更重視媒介素養教育的推廣，並使之與記者養成及媒體改造相連結，增益本學門的正當性。

教育目標固然在於成就人之所以為人，並相信成人之後，人將集合而產生淑世作用，但在「教育」與「淑世」之間，



還有至為寬闊的中介地帶，社會能否趨向合理，教育仍只能是部分因素。雖然新聞傳播教育的表現只是傳媒表現良窳與否的原因之一<sup>39</sup>，但教育者仍然不宜妄自菲薄，而應該從媒介素養的推廣及記者養成教育的改進，為匡正或導引媒體表現而努力，若能如此，傳媒學術正當性的提高已在其中矣。

## 參考文獻

- 王天濱（2003）。**台灣報業史**。台北：亞太圖書出版社。
- 成露茜、羅曉南（主編）（2005）。**批判的媒體識讀**。台北：正中書局。
- 吳翠珍（2004）。媒體素養與媒體教育的流變與思辯。載於翁秀琪（主編），**台灣傳播學的想像**（頁812-841）。台北：巨流。
- 林麗雲（2003）。坐而言，起而行：「無盟」的實踐。**台灣社會研究季刊**，50，145-169。
- 林麗雲（2004）。**台灣傳播研究史**。台北：巨流。
- 翁秀琪（2004）。台灣傳播教育的回顧與前景。載於翁秀琪（主編），**台灣傳播學的想像**（頁85-111）。台北：巨流。
- 康熙祥（2005）。**媒體識讀**。台北：揚智。
- 張宏源（主編）（2001）。**媒體識讀：如何成為新世紀優質閱聽人**。台北：亞太。
- 張錦華、黃浩榮（2001）。**監督媒體DIY：抗爭媒體的六大實例**（富邦文教基金會策劃）。台北：法蘭克福國際工作室。
- 教育部統計處（1993）。**中華民國教育統計**。台北：作者。
- 教育部統計處（2005）。**中華民國教育統計**。台北：作者。
- 陳世敏（1996）。編輯部導言。**新聞學研究**，53，5-7。
- 陳世敏、彭芸、羅文輝（1988）。**制定新聞記者法可行性之研究**。行政院新聞局專題報告。
- 陳秀鳳（2005，6月27日）。為什麼我們抄新聞？**中國時報**，A15。
- 陳建勳（譯）（2004）。Gillmor Dan著。**草根媒體：部落格傳奇**。台北：歐萊禮。
- 陳順孝（2003）。**新聞控制與反控制：「記實避禍」的報導策略**。台北：五南。
- 彭芸（2005，6月26日）。用「抄」不用「跑」的電視新聞。**中國時報**，A4版。
- 彭家發、馮建三、金溥聰、蘇衡（1997）。**新聞學**。台北：空中大學。
- 程宗明（1999）。析論台灣傳播學研究／實務的生產，1949-1980--從政治經濟學取向思考對比典範的轉向。載於**1998中華傳播學會論文選集**（頁385-439）。台北：中華傳播學會。
- 馮建三（1992a）。試論英國「記者養成教育」與「媒體公民教育」。載於馮建三（著），**資訊、錢、權**（頁143-152）。台北：時報。
- 馮建三（1992b）。附錄，來一點媒體公民教育。載於馮建三（著），**資訊、錢、權**（頁153-155）。台北：時報。
- 馮建三（1994）。從報業自動化與勞資關係反省傳播教育。**新聞學研究**，49，1-29。
- 馮建三（1997）。新聞專業的公益要求與



- 新聞商品化的衝突。載於彭家發等（著），**認識大眾傳播**（頁563-583）。台北：台灣書店。
- 馮建三（1999）。Frank Webster著。譯後記：「資訊社會」的語源考察及反省。載於馮建三（譯），**資訊社會**（頁381-390）。台北：遠流。
- 馮建三（2000）。媒體批評在台灣的發展。載於陳光興（主編），**文化研究在台灣**（頁339-372）台北：巨流。
- 鍾蔚文（2005）。不學何以言術的諄諄告誨。載於馮建三（編），**自反縮不縮？新聞系七十年**（頁339-42）。台北：政治大學新聞學系。
- 鍾蔚文、臧國仁、陳百齡（1996）。傳播教育應該教些什麼？幾個「極端」想法。載於翁秀琪、馮建三（編），**政大新聞教育六十週年慶論文集**（頁1-37）。台北：政治大學新聞系。
- 聶維斌（1994，3月23-26日）。**新聞教育創舉，前途堪慮**。自立晚報，四版。
- 羅文輝、陳韜文、潘忠黨（2002）。新聞傳播教育對新聞人員的影響：大陸、台灣和香港的比較研究。**政治大學傳播學院傳播研究集刊第八集**。
- 羅文輝、陳韜文、潘忠黨、蘇鑰機、陳懷林、李金銓、魏然（2004）。**變遷中的大陸、香港、台灣新聞人員**。台北：巨流。
- Nerone, J.（2005，11月）。*High modern moment of U.S. journalism:1947-1992*。發表於武漢大學舉辦之「中美媒介生態與媒介改革」國際學術會議。
- Baker, C. Edwin (2002). *Media, markets and democracy*. N.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Boylan, James(2003). *Pulitzer's school: Columbia University's school of journalism,1903-2003*. N.Y.: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Casselman, Ben (2003). *Lemann selected to be next journalism dean, president bollinger and dean lemann hope to lengthen the master's program at the graduate school*. Retrieved Feb. 6, 2006, from <http://www.columbiaspectator.com/vnews/display.v/ART/2003/04/16/3e9d13800b2b0>
- Cunningham, Brent (2002). Q&A with Lee Bollinger in his own words. *Columbia Journalism Review*, 6 (Nov., Dec.).
- Esser, Frank (2003). Journalism training in Britain: A system rich in tradition but currently in transition. In Froehlich and Holtz-Bach(Eds.), *Journalism education in Europe and North America:An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 (pp.209-36). Cresskill, N.J.: Hampton Press.
- Lindsay, G.(2005). *An open letter to journalism school grads*. Retrieved Feb. 6, 2006, from <http://www.alternet.org/mediaculture/22076/>
- Markillie, P.(2005). Crowned at last: A survey of consumer power . *The Economist*, p.13.
- Romy Froehlich and Christina Holtz-Bacha (Eds.)(2003). *Journalism education in Europe and North America:An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 Cresskill, N.J.: Hampton Press.
- Seelye, K.Q.(2005, May 26). 5 leading institutions start journalism education effort, *New York Times*.

## 註釋

1. 本文將媒介素養、媒體素養與媒體識讀等詞彙，都當成是英文media literacy的翻譯語，並認定其內涵及教育宗旨與媒體公民教育互通。
2. 陳建勳（譯）（2004）。
3. The Economist（2005.4.23:57-8）。英國報紙銷售量在2004年跌了2%、2005年又跌3%（Economist, 2006. 1. 21: 60）。
4. 吳海民（2005）。中國媒体大變局：報紙的未來走向和京華報的略略。今傳媒，12月14日。謝謝陳世敏教授提供此資訊。作此預測的人製作了八分鐘影片，網址是：<http://epic.makingithappen.co.uk>，謝謝臧國仁教授提供這筆資料。
5. 中華民國統計月報（2005年12月及相關刊期）。
6. 另資料請見廣告雜誌（2005：81）。
7. 2006年2月8日筆者參加Innovation Journalism的參訪團，當日下午至San Francisco Chronicle參觀，其工商版主編（Business Editor）Ken Howe表示，美國報紙並非不賺錢，而只是這兩、三年賺「少」了，從更早以前的20%以上之利潤，至10+%多一些；爲了撫平股東，這些報紙在厚利仍存而只是不如從前的情況下仍大肆裁員，也就不足爲奇了，如紐約時報在2005年9月20日宣布將裁員500人（聯合報，2005.9.22：B2）。
8. 參見Romy Froehlich and Christina Holtz-Bacha (Eds.)(2003)；羅文輝、陳韜文、潘忠黨（2002）；亦收於羅文輝等人（2004）。
9. Seelye, K.Q（2005），謝謝蘇衡教授提供這筆資訊。
10. 以上參見馮建三（1992a，1992b），以及 Esser, Frank (2003)。
11. Economist, 2005.3.26:51。
12. 同註8，羅文輝等人。
13. 參見陳世敏（1996）。另以中華民國教育統計（1993：108-9；2005：216-7，248，257）爲依據，1991-92登記的「大眾傳播」類仍在就讀的人數是，碩士生117人、博士生14人，大學本科生則達5588人，另有二、三或五專生3931人；至2004-05年依序是1741人（其中在職專班336人）、69人，19711人，以及957人（二專，已無三專與五專）。
14. 參見台大新聞所網站：[www.journalism.ntu.edu.tw/about/about1.htm](http://www.journalism.ntu.edu.tw/about/about1.htm)，該網站提及聶維斌（1994）。
15. 相關討論見馮建三（1997），彭家發等人（1997）。國家認證、也就是記者法等問題，可參考陳世敏、彭芸與羅文輝（1988）。
16. 這經常表現爲受雇人員必須加入全國及各事業機構的工會後，雇主才能聘雇，一般稱之爲工會所具有的close-shop之權力，這個權力經常隨著勞方的弱化而減少或乃至於消失，如英國（馮建三，1994）。但在弱化聲中，仍有一些正面的例子，如Press Gazette在2006年2月2日報導，十多年來，第一次有私人商營電台（UTV在Stoke的Signal Radio）承認英國記者工會（National Union of Journalist）有權就雇用條件，代表該電台記者與資方展開談判協商（[http://www.pressgazette.co.uk/article/020206/nuj\\_in\\_with\\_signal\\_radio](http://www.pressgazette.co.uk/article/020206/nuj_in_with_signal_radio)；另見Canad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即將在2006年推出的傳媒工會專號）。
17. 傳媒業界與學界的關係因不同際遇，時

- 而表現為合作而投桃報李、相互騷背；時而表現為吃味而相互批評，學界認為實務界宣稱專業但其實際表現一點不符合服務公共利益的專業，業界則經常以學界不懂實務卻妄加指責而不以為然。這些例子可信手拈來，如去（2005）年就有John Nerone（2005）的嘲諷言詞，以及鍾蔚文（2005）、彭芸（2005）、陳秀鳳（2005）皆是台灣學界與新聞界「脫節」的小小記錄。
- 18.筆者曾因職務所催，撰寫說明作為政大新聞系回應高中學生可能有的、對新聞系的提問，參考資料請見 <http://www.jour.nccu.edu.tw/admission>
- 19.見註13。
- 20.比較正確的用語也許是「最重要的貢獻者是陳世敏教授」，筆者返國後第一次（1991年）參加中華傳播教育學會花蓮年會，發表論文，對比了英國的記者養成與媒體公民教育（見註10所引），亦是應陳教授邀請而作。
- 21.有關相通於媒介素養的媒體批評在台灣之發展沿革，見馮建三（2000）。
- 22.我國似乎沒有這類校友追蹤調查，但陳世敏為政大新聞系七〇年而作的系所友問卷調查則顯示，約有50%畢業生從事傳播相關行業，代表性雖低，仍可參考：<http://www.jour.nccu.edu.tw/wp-content/pdf/70pdf/s20050930.pdf>
- 23.成露茜用語（2005：ii-iii），該書是世新大學傳播學院教師集體創作完成的著作；2005年，陳世敏則在慈濟大學集體完成的《媒介素養概論》，以最後一章討論「媒介的監督與改造」。
- 24.以上兩句分別引自羅文輝等人（2003：1，43），或（2004：57，94）。
- 25.以入學最低分為例，1990年，報禁解除未久，政大新聞系是514.58分，廣電系是507.80。1993-96年間，衛星電視（包括24小時新聞）頻道大量增加。兩系分數至1995年分別是419.85與417.66，至1996年廣電系的378.34首度超越新聞系（376.88），2005年是326.91與315.28，2005年廣告系入學分數316.99，首次超越新聞系（以上資料由吳玲慧助教代為查詢，在此致謝）考試分數雖不足為訓，但顯示了學生對不同職業機會的想像。
- 26.類似以下的觀察或經驗，不在少數：「這幾年我碰到的新聞人、外行人，無人不罵電視新聞，我都不敢表明自己教新聞。」（2006年2月15日某退休教授發送友人之私人電郵）。另見《目擊者》雙月刊相關文章。
- 27.報禁解除前一年（1986-87），我國高教及其下的大眾傳播科系學生人數，分別大約是44.26萬與0.91萬。到了2004-05學年度，以上的兩個數字分別上升到了128.6萬與2.2萬。換句話說，近20年來，總體高教學生數的平均成長幅度，比大眾傳播科系來得快，前者每增加100人，後者是83.2人左右。
- 28.依據高教統計從1995至2004學年度，法律碩士生由741人增加至1544人（由排名十或十之後，上升至第七），企管是839至2323人（第四位）；學士生方面，企管、財管、會計與國際貿易分居第二、四、七與九請參考[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overview/brief/index.htm?UNITID=142&CATEGORYID=263&FILEID=126373&open](http://www.edu.tw/EDU_WEB/EDU_MGT/STATISTICS/EDU7220001/overview/brief/index.htm?UNITID=142&CATEGORYID=263&FILEID=126373&open)。

29. 有關校園記者或實習作為傳媒機構的後備軍情況，正是蕭肇君碩士論文（即將完成）所處理的現象之一。
30. 吳翠珍（2004）蒐集了至2002或2003年的材料，包括她本人起自1990年代初、中期的作品。
31. 參見<http://www.mediaed.nccu.edu.tw/aboutus.htm>
32. 參見<http://www.tvcr.org.tw/intro1.htm>
33. 《新世紀 新出路：陳水扁國家藍圖 6 教育文化傳播》，頁168起，下載該冊傳播篇的網址<http://www3.nccu.edu.tw/~jsfeng/ptv1999.doc>
34. <http://www.mediaed.nccu.edu.tw/resource/policylaw.htm>。「教育部補助辦理媒體素養教育活動實施要點」於2006年1月23日廢止。
35. 這兩本書見註23，分別由世新與慈濟大學相關領域的教師集體完成，政大落後。2005年有康熙祥的《媒體識讀》（台北：揚智）；先前有張宏源主編的《媒體識讀：如何成為新世紀優質閱聽人》，2001年11月出版（台北：亞太）。
36. 參見<http://www.mediaed.nccu.edu.tw/news.htm>，或<http://blog.webs-tv.net/medialiteracy/article/973824>
37. 參見<http://www.mediaed.nccu.edu.tw/tech.htm>
38. 記者的工作因有個人化的傾向，不利於整體的思考與實踐，如何將記者個人素質的增進與傳媒的運作結構及政府在其間所需擔負的責任合併考察，相當重要。Baker（2002）一書有精闢的討論，可先讀pp.282-285。
39. 其他影響傳媒表現的力量既有結構的必然因素，也有個人素質的偶發因素。前

者特別可使包括傳媒的營運動力之屬性（為資本積累或為政治權力，或主要在於公共服務），國家之傳播政策的優劣，傳媒的現存產權結構等，至於傳媒從業人員是否能夠擁有自主且進步的組織能力，而傳媒使用者是否發動或主導傳媒監督與改造工作……自然也都構成了牽制及左右傳媒表現的局部力量。

